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林哲群
電話：7531846
電子信箱：a840629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鹿港鎮新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3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2029755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彰化縣112學年度學生舞蹈比賽實施計畫（共1個電子檔）
(376470000A_112029755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彰化縣112學年度學生舞蹈比賽實施計畫」1份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12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實施要點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重點如下，請各參賽隊伍務必配合：
 - (一)第陸條第一項第(二)款第1目：團體甲組人數上限自50人恢復至75人。
 - (二)第陸條第六項：為維護參賽人員與舞臺之安全，112學年度各參賽團隊搬運道具及布景人員以10人為上限；惟兒童舞蹈團體甲組以12人為上限(演出人員不列入計算)；國小2年級以下非舞者禁止隨行入場。
- 三、旨揭計畫重要日程如下：
 - (一)比賽時間：112年11月6日至12日。
 - (二)彩排時間：112年6日至7日(依實際公告為準)。
 - (三)網路報名時間：112年9月11日至15日。
 - (四)紙本收件時間：112年9月13日至19日。



(五) 賽程抽籤時間：112年10月3日。

(六) 公告抽籤及彩排登記結果：112年10月20日。

(七) 領隊會議時間：112年10月30日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國立彰化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員林高級中學、國立鹿港高級中學、國立溪湖高級中學、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和美實驗學校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大慶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達德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、勵志中學、國立彰化特殊教育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